



臺灣幹細胞學會第三屆第六次理監事會議記錄

時 間：九十九年七月十五日(星期四)下午六時。

地 點：臺大醫學院基因體中心7樓會議室。

出席人員姓名(依姓氏比劃排序)：

主席：何弘能。

理事出席人員姓名：李光申(郭冠群代)、李宣書、沈家寧、陳信孚、陳婉昕、
郭紘志、黃玲惠(錢宗良代)、黃效民、錢宗良、謝清河。

監事出席人員姓名：李茂盛(鄭恩惠代)、施子弼、曾啟瑞。

秘書長：林泰元。

請假人員姓名：

理事請假人員姓名：邱英明、陳甫州、張南驥、鄭登貴。

監事請假人員姓名：宋永魁、李水龍。

列席人員：吳佳蓉、黃永康、林師儀。

紀錄：吳佳蓉

一、主席宣佈開會

二、宣讀99年3月11日第三屆第五次理監事會議紀錄，無異議通過並確認之。

三、報告事項：

1. 秘書處工作報告

(1) 學會財務報告：

截至99年3月10日止存摺結餘金額：612,395元整，截至99年7月15日止劃撥帳號結存金額：1,450,630元整。

支出：秘書處請領零用金30,000元整，作為一般行政開銷支用。

支出項目：第3次理監事會議餐點：NT\$ 1,600元整。

第4次理監事會議餐點：NT\$ 1,440元整。

第5次理監事會議餐點：NT\$ 1,600元整。

致贈游榮譽理事長之紀念品：NT\$ 5,000元整。

PC home 網址租金：NT\$ 1,440元整。

智邦網域空間租金：NT\$ 4,250元整。

郵資：NT\$ 1,653元整。

零用金支出總額：NT\$ 16,983元整。

零用金結餘：NT\$ 13,017元整。

經理事長裁示：會計經費核報應先經由常務監事審核後蓋章，再行呈報理監事會核備。

(2) 新加入會員名單報告：(共計新會員 11 人)

經理事長裁示：會員基本資料應填寫完整後，交由資格審查委員會審理，再行呈報理監事會核備。

(3) 年會各校推薦名單報告：

除各校已推薦演講者(8 位)外，不足人數請學術組再行推舉適當人選，最後由理事長邀請為本次年會之演講者。

(4) 年會相關事宜：

- a. 研討會論文繳交期限修改為民國 99 年 8 月 31 日以前。
- b. 報名表修改如{附檔 1}：

(5) 年會招商事宜：

統由公關組黃效民理事辦理。

2. 中山醫學大學李茂盛醫師(鄭恩惠博士代)報告本屆臺灣幹細胞年會籌備進度，報告內容如開會時之附件〔幹細胞籌備會進度報告--包括 a.會議籌備時程進度 b.會議議程表 c. 預算支出(收入)項目表〕，經討論後理事長裁示重點如下：

(1) 指導單位應修改為：教育部顧問室、國家科學委員會(由秘書處發函通知)

(2) 大會標題應修改為正式名稱：第六屆臺灣幹細胞學會年會暨中山醫學大學 50 周年校慶。

(3) 本屆年會主旨為邀請新進幹細胞研究相關領域之教師，故不特別決定研討會特色。

(4) 贊助廠商之參展方式經裁示以傳統擺攤方式進行之。

(5) 晚宴是否舉行方面先確認各位演講者、理監事以及中山醫學大學長官之行程再行決定，並且晚宴費用方面由臺灣幹細胞學會支付。

(6) 會議籌備時程進度：a. 投稿截止日期修改為 8/31

b. 審稿日期修改為 9/1~9/10

c. 大會手冊排版及定稿日期修改為 9/11~9/24

d. 大會手冊定稿日期修改為 9/25

e. 大會手冊付梓日期修改為 9/25~9/28

f. 贊助名單確定日期修改為 8/31

(7) 會議議程表：

- a. 會員大會改為中午
- b. 下午之論文發表會原則上改為 3 間教室，6 個場次，預計邀請演講者 12~15 人

(8) 預算項目表(支出)：

- a. 經黃效民理事提出，兩位國外邀請演講者機票及日支費由廠商贊助，不需大會提供
- b. 論文審稿評分費原則上以理監事分擔之
- c. 學生論文獎金經討論確定為：第一名 30,000 元，第二名 20,000 元，第三名 10,000 元，佳作若干名每名 5,000 元。
- d. 其他相關於論文手冊及海報印刷費等雜支請籌備會再行詳細精算之
- e. 學生海報製作及車馬費之補助請秘書處概算之

有鑑於時間之緊迫，請承辦之中山醫學大學務必如期完成籌備工作，以利大會後續工作之運作。

四、臨時動議：

無。

五、散會。